

青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涉企行政检查事项清单

序号	检查单名称	检查类别	检查内容
1	对工程咨询单位的行政检查	工程咨询单位备案信息一致性及其他情况的行政检查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情况；信息备案情况；咨询质量管理体系建立情况；咨询成果质量情况；咨询成果文件档案建立情况；其他应当检查的内容
2	政府投资重大项目监督管理和招标投标监督检查	政府投资重大项目监督管理和招标投标监督检查	是否按照批复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内容、概算总投资等内容进行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是否合法合规等
3	对已开工企业投资备案项目的行政检查	对已开工企业投资备案项目（不含境外投资项目）的行政检查	是否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及时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建设实施基本信息；是否属于实行核准管理的项目；是否按照备案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内容进行建设；是否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的项目
4	对已开工企业投资核准项目的行政检查	对已开工企业投资核准项目的行政检查	需要延期开工建设的，是否按规定办理延期开工建设手续；是否按照核准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内容等进行建设；是否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及时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建设实施基本信息；需要变更已核准建设地点或者对已核准建设规模、建设内容等作较大变更的，是否按规定办理变更手续
5	对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的行政检查	对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的行政检查	建设方案落实情况；节能技术措施落实情况；节能管理措施落实情况；设备及项目能效水平落实情况；能源消费总量落实情况；其他相关内容
6	能源行业节能监督检查	能源行业节能监督检查	能源行业用能产品、设备和生产工艺淘汰制度执行情况；能源行业生产单位执行单位产品能耗限额标准情况；能源行业用能单位建立节能目标责任制，定期开展节能教育培训等情况；能源行业重点用能单位设立能源管理岗位，聘任能源管理负责人情况；能源行业重点用能单位报送能源利用状况报告情况；能源生产经营单位无偿或者低于市场价格向本单位职工提供能源情况，或对本单位职工按能源消费量给予补贴情况，能源行业用能单位实行能源消费包费制情况

序号	检查单名称	检查类别	检查内容
7	对油气管道保护的检查	对油气管道企业管道保护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的检查	是否未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规定对管道进行巡护、检测和维修；是否对不符合安全使用条件的管道及时更新、改造或者停止使用；是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规定设置、修复或者更新有关管道标志；是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规定将管道竣工测量图报人民政府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备案；是否制定本企业管道事故应急预案；是否将本企业管道事故应急预案报人民政府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备案；发生管道事故，是否采取有效措施消除或者减轻事故危害；是否对停止运行、封存、报废的管道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是否擅自重新启用已经停止运行、封存的管道
		对油气管道涉及第三方行为的检查	是否擅自开启、关闭管道阀门；是否移动、毁损、涂改管道标志；是否在埋地管道上方巡查便道上行行驶重型车辆；是否在地面管道线路、架空管道线路和管桥上行走或者放置重物；是否阻碍依法进行的管道建设；是否妨碍、阻碍管道企业进行日常巡护、检测、维修保养等作业活动；是否在管道的加压机站、加热站、计量站、集油站、集气站、输油站、输气站、配气站、处理场、清管站、阀室、阀井、放空设施、油库、储气库、装卸栈桥、装卸场上方架设电力线路、通信线路或者在储气库构造区域范围内进行工程挖掘、工程钻探、采矿；是否在管道线路中心线两侧各五米地域范围内种植乔木、灌木、藤类、芦苇、竹子或者其他根系深达管道埋设部位可能损坏管道防腐层的深根植物；是否在管道线路中心线两侧各五米地域范围内取土、采石、用火、堆放重物、排放腐蚀性物质、使用机械工具进行挖掘施工；是否在管道线路中心线两侧各五米地域范围内挖塘、修渠、修晒场、修建水产养殖场、建温室、建家畜棚圈、建房以及修建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是否在穿越河流的管道线路中心线两侧各五百米地域范围内抛锚、拖锚、挖砂、挖泥、采石、水下爆破，为防洪和航道通畅而进行的养护疏浚作业除外；是否非因公共工程，在管道专用隧道中心线两侧各一公里地域范围内，进行采石、采矿、爆破；是否非经管道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主管管道保护工作的部门批准的，因修建铁路、公路、水利工程等公共工程在管道专用隧道中心线两侧各一公里地域范围内采石、采矿、爆破；施工单位是否未经批准，擅自进行穿跨越管道的施工作业；施工单位是否未经批准，在管道线路中心线两侧各五米至五十米和管道道的加压机站、加热站、计量站、集油站、集气站、输油站、输气站、配气站、处理场、清管站、阀室、阀井、放空设施、油库、储气库、装卸栈桥、装卸场周边一百米地域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铁路、公路、河渠，架设电力线路，埋设地下电缆、光缆，设置安全接地体、避雷接地体；是否在管道线路中心线两侧各二百米和管道的加压机站、加热站、计量站、集油站、集气站、输油站、输气站、配气站、处理场、清管站、阀室、阀井、放空设施、油库、储气库、装卸栈桥、装卸场周边五百米地域范围内进行爆破、地震法勘探或者工程挖掘、工程钻探、采矿；已批准的第三方施工，是否按照协议施工作业方案进行
8	电力设施和电能保护工作检查	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市县是否将重要输电通道保护工作纳入当地公共安全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市县是否组织开展电力设施和电能保护的宣传、教育活动；市县是否建立工作协调机制；市县是否组织执法检查；市县是否对辖区内风险隐患进行闭环管理；电力设施产权人是否采取电力设施和电能保护的有关工作措施；是否存在危害电力设施的行为及其他可能影响电力设施安全运行的行为
9	地方储备粮监督检查	地方储备粮监督检查	执行地方储备粮收购、轮换、销售、动用计划情况；地方储备粮库存账实相符、账账相符情况；地方储备粮库存质量安全；地方储备粮储存安全情况；地方储备粮承储企业仓库条件情况；其他依法抽查内容

序号	检查单名称	检查类别	检查内容
10	对军粮财务的检查	对军粮财务的检查	对军粮财务的检查
11	对军粮质量的检查	对军粮质量的检查	对军粮质量的检查
12	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监督检查	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监督检查	粮食收购企业备案情况；粮食收购者执行质量标准情况；粮食收购者支付售粮款情况；粮食经营者建立台账和报送统计数据情况；粮食储存企业进行粮食销售出库质量安全检验情况；粮食经营者使用仓储设施、运输工具情况；其他有关粮食流通的法律、法规、政策及各项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
13	粮食库存检查	粮食库存检查	粮食库存账实相符、账账相符情况；库存粮食质量安全情况；结合落实粮食质量安全属地管理责任，重点检查地方储备粮质量指标、储存品质指标和食品安全指标；地方储备粮轮换情况；企业安全储粮等情况；企业仓储管理等情况；其他依法抽查内容
14	粮食流通市场监督检查	粮食流通市场监督检查	粮食收购企业遵守《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等粮食法律法规情况；粮食收购企业备案情况；粮食收购企业执行“五要五不准”粮食收购守则情况；粮食收购企业开展粮食收购政策宣传、验质检斤、粮款支付、报送收购进度等工作情况；政策性粮食收购主体执行国家最低收购价等粮食收购政策情况；承储企业在粮食销售出库过程中是否掺杂使假；承储企业是否向买方额外索要收取其他费用问题；承储企业是否不按照交易细则和合同规定的品种、数量、质量及时交割；承储企业是否设置障碍或以各种借口拖延阻挠出库等；买方企业是否执行政策规定、交易规则，是否违背诚信、歪曲事实导致出库纠纷及违约、毁约等；其他依法抽查内容